

公司代码：688084

公司简称：晶品特装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有关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陈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艳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晶品特装、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军融汇智	指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
军融创鑫	指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
军融创富	指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控股股东
北京华控	指	北京华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中深新创	指	深圳中深新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前海中船	指	前海中船（深圳）智慧海洋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中发助力	指	北京中发助力壹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华信智航	指	北京华信智航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信宇航	指	北京华信宇航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通晶品	指	南通晶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平戎	指	重庆平戎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西安晶品	指	西安晶品防务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晶品镜像	指	北京晶品镜像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九州帷幄	指	北京九州帷幄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图海	指	上海图海光电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傲势科技	指	北京傲势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北优利特	指	河北优利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国微中科	指	北京国微中科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料顿	指	上海料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渡众机器人	指	北京渡众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中航昆吾	指	北京中航昆吾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保利防务	指	保利科技防务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保利科技	指	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晶品特装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JingPinTeZhuang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ngPinTeZhua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波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3年9月，公司注册地由“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甲1号5号楼603室”变更为“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200
公司网址	http://www.jp-tz.com
电子信箱	jptz_ir@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鹏	余灵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15号
电话	010-80110912	010-80110912
传真	010-80110912	010-80110912
电子信箱	jptz_lp@163.com	jptz_ir@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www.zqrb.cn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交所科创板	晶品特装	688084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055,542.10	60,823,639.82	-4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8,642.48	880,941.84	-2,34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5,766,653.89	-13,091,319.5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1,346.25	-60,982,336.1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9,386,931.42	1,703,539,746.92	-4.35
总资产	1,858,830,188.45	1,935,492,354.51	-3.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2,7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2,7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4	-0.1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	0.05	减少1.2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55	-0.77	减少0.7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7.76	39.10	增加28.6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0.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2,34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其他收益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2,700.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0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6,719.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21,86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189.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7,13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39.84	
合计	5,998,011.4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按照销售产品的终端用户类型属于国防军工行业，按照业务类型的细分领域分别划分为军用机器人行业 and 智能感知设备行业。

(1) 行业发展的基本特点

1) 军工行业

2024 年，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大国博弈加剧，外部环境急剧变化。俄乌冲突持续、巴以冲突蔓延，美国军舰红海遇袭，加速地缘政治新格局演进。世界各国进入军费高增长周期：美国 2024 年国防预算总额为 8420 亿美元（+3.2%），日本 2024 年国防预算达 7.7 万亿日元，均为历史最高水平。我国也持续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支持力度。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公报》强调了“有力推进国防和军队建设”，与此同时，2024 年我国国防预算的增长速度达到 7.2%，这一增速自 2020 年以来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体现了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坚定投入和重视。当前，随着“十四五”规划的深入实施，我国国防装备建设正迈向关键的收官阶段。预计军工装备建设将迎来高峰期，这将为整个行业注入新的发展活力，预示着国防科技行业即将迈入一个新的繁荣期。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增加新域新质作战力量比重。与此同时，世界主要军事强国也高度重视体系化推进新域新质作战力量建设，并将其作为夺取智能化高端战争主导权的重要抓手，我们国家必须下好先手棋、打好主动仗。新域新质作战装备建设是对武器装备信息化、智能化趋势的不断深化，是对传统武器装备不断转型，对新型信息化、智能化装备需求的快速跃升。军工行业领域已由单纯武器装备领域扩容至民机、低空经济、信息安全、军贸、商业航天等诸多军民结合领域，军工行业的市场空间和天花板，得到数量级和实质性的抬升。我国军工行业借助信息化、现代化、智能化，将迅速弥补代际差，具备在部分领域实现反超甚至领跑的能力，同时打造出“非线式、非接触、非对称”作战并打赢的能力。同时，俄乌冲突展示出高强度、大规模持久战情况下低成本、可持续的重要性。上述战争形态的演变对军工行业的生产力提出了更新且更高的要求。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公报》明确指出了“持续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战略方针，在此指导下，国防和军队改革正深入推进，实现国防军工产业链的全面优化和升级。通过一系列适应性

与战略性相结合的主动调整，军工行业正朝着更加健康、可持续的发展方向稳步前行。军工企业在科技创新和国产替代要求下，全行业的研发投入强度不断加大，众多的配套技术企业迎来新的机遇。《公报》中提及“深化联合作战体系改革”，在智能化、信息化、体系化发展更符合现代战争的高“效费比”追求下，随着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代数字技术的突破、成熟和产业应用，军工行业的数字化智能化成为大势所趋。

2) 军用机器人行业

军用机器人是一种替代或协助人类执行火力进攻、指挥控制、目标探测、环境侦察和后勤保障等军事任务的自主式、半自主式或遥控式的电子机械装置。随着技术的日趋成熟、应用日益广泛，其对传统战斗力构成、特种作战模式等都将产生巨大影响，也将推动作战理论的革新。

技术上，通过搭载不同任务载荷，机器人辅助支援保障任务不断丰富。陆战是最为传统的作战领域，参战人员多、兵种多、专业杂，不同领域对机器人装备需求都很迫切，技术上通过搭载先进侦察探测、指挥控制、定位导航、信息处理、火力打击等多种载荷，实现不同作战任务，代替士兵在高危环境下执行侦察、引导、打击、排雷排爆、核化检测、救援保障等多种作战任务，也是现代陆军装备信息化、智能化持续发展的重要方向。

市场方面，作战用机器人已在中東部队联合军事演习中亮相，军用机器人市场规模逐步扩大。目前军用机器人主要完成特种侦察、支援保障、核化探测等任务，随着感知、通信及各类无人平台技术的不断成熟，军用无人系统有望逐步应用于实战，军用机器人产品有望成为部队新质作战力量，推动战争形态的演变。军用机器人可搭载多种作战任务载荷，包括步兵用的枪械、小口径弹药、导弹、榴弹发射器等，机器人底盘也可以随打击载荷不同选择 25kg、50kg、100kg、400kg、1T、1.5T 等级别系列平台，而且具有瞄准速度快，复杂环境适应性强、射击精度高的特点，未来将成为军用机器人市场的“新质作战力量”，极大丰富军用机器人品类。

3) 智能感知行业

智能感知行业已不满足于光电侦察装备，向全维感知方向快速发展，在海量目标信息基础上，借助 AI 算法模拟将目标探测、定位、跟踪以及瞄准等结合，形成新的智能感知设备。

技术发展方面，智能感知相比于光电侦察具有极大技术进步，通过各种传感器和光电侦察设备结合，实时感知和分析周围环境中的信息，获得精准情报，并利用先进计算、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对信息进行分析、处理，为后续决策和执行任务提供有力支撑。随着技术的发展，现有智能感知设备还表现出自主性和智能化的特点，为军工领域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产品发展方面，侦察无人机、巡飞弹、FPV 无人机搭载毁伤模块等无人产品在俄乌战场广泛应用。机载光电侦察设备结合导航避障模块，实现机载侦察、定位、导航、避障、寻的一体，各军工企业都投入研发力量进行先前开发，形成系列化组合化产品，目的是在未来市场上占据主动。智能化侦察设备从“视觉”发展为“听觉”、“嗅觉”等多种感知，从手持扩展为枪载与智能穿戴结合，逐步替代单纯光电侦察设备。在民用市场，智能感知设备正被广泛应用于快速发展的人形机器人领域，赋予这些机器人多维度的立体感知能力。

（2）主要技术门槛

随着行业的发展，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设备领域技术难度越来越大，技术要求越来越高，参与者面临着技术壁垒、人才壁垒、资质壁垒等瓶颈。

1) 技术壁垒

总体上，军工产品因其高性能、高可靠性、高安全性、强环境适应性导致具体指标严苛，造成军品研发技术投入巨大。而且军工产品研发要求体系配套齐全，研发、测试、生产、质检、安全保密措施等各方面均须配备，上下游配套企业须配合总体单位步调一致完成研发任务，进一步推高了技术难度。

军用机器人行业不仅是硬件、控制的综合集成，更是需要融入 AI 技术，提高机器人智能化水平，涉及智能能量管理与分配技术、自适应分布驱动技术、复杂环境人机伴行导航技术、机器人远程姿态虚拟显示技术、自适应动态密封技术、高冲击主动抑制技术等核心技术体系；智能感知设备方面涉及光学、电子、基础物理、理论力学、材料力学等多个学科知识，涉及多光谱融合增强、声光复合探测、复杂环境目标实时跟踪技术、目标精确定位技术、高精度伺服传动技术、高精度稳定及跟踪控制等 10 余项关键技术。如前所述，机器人产品及智能感知设备的优异性能需要完备技术体系支撑，而建立完备的技术体系需要长期研发投入及工程实践，具有较高的门槛。

2) 人才壁垒

军用机器人和智能感知行业都是多学科交叉，研发阶段需要大量专业技术人员，且技术人员能够在统一领导下分工负责解决复杂技术问题，不仅对研发人员专业知识要求高，必须是行业专才才能胜任，同时要求研发人员具有广博的知识面，熟悉上下游技术知识和技术管理知识，而且对项目管理人员、技术管理人员专业知识要求也不断提高，不仅需要了解研发流程，管理工具，更需要深刻理解用户需求与技术路径技术可达性强耦合关系，能够组织团队密切协同配合，形成合力设计出优秀产品。甚至生产阶段，由于个性化定制需求增加，需要技术人员在研发与生产关键技术、工艺导入岗位同时具有丰富的技术和工艺经验。售后服务阶段除需要技术人员掌握设备使用技能，更需要熟悉部队训练特点，进行有针对性培训保障，排除一般性问题。综合来看，本行业对新进入者具有较高的人才壁垒，没有一支长期磨合的技术队伍很难顺利完成军品研发及生产任务。

3) 资质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为国防军工行业，行业内主要主管部门包括工信部、科工局、发改委、国家保密局、装备发展部等，主要履行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发展的规划和相关法规的监管。从事相关业务，需要取得军工科研生产资质、国军标质量体系认证、保密资质等，其中保密资质已由三级变为二级，初始申请即为机密级，难度更大。上述资质要求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较高的进入门槛。

（二）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专注主营业务发展，深耕“智能感知+机器人”装备领域，顺应人工智能发展大趋势，提高产品智能化水平，丰富扩展产品门类，巩固、拓展市场份额，研发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模拟仿真等方面的技术及产品，服务于军用及民用市场，能够为客户提供整机、分系统或组件产品。

1、军用机器人

军用机器人主要执行战场侦察、武装打击、作战物资输送、通信中继和电子干扰、核生化及爆炸物处理、精确引导与毁伤评估等多种作战任务。

公司自主研发并储备了系列化机器人、系列化无人车产品，重量涵盖 1kg、5kg、25kg、37kg、50kg、100kg、400kg、1T、1.5T 等级别，种类包括排爆机器人、侦察机器人、多用途机器人、核化检测机器人等；新研智能作战机器人，具有一定的自主能力，可在复杂场景下执行精确火力打击任务，应用前景广阔。

公司同时研发军用机器人上游部件产品，上游部件包括部件/组件、分系统等类型，可用于公司自研机器人整机产品，也可对外销售形成效益。部件/组件产品主要有电机驱动、主控、行驶控制、电动关节、机械手爪、电源管理等；分系统类产品包括电动机械臂、液压机械臂、武器站、控制终端、机器人底盘等。

2、智能感知

公司基于原有光电侦察技术体系，融合声探测、电磁探测、激光探测、运动探测等多种探测感知手段，并结合智能信息处理技术，研发多维智能感知设备，实现复杂环境全维信息感知、综合态势融合处理、目标快速检测跟踪能力。智能感知设备产品类别包括单兵侦察设备、车载侦察设备、无人机侦察设备、导引制导设备等。

在单兵及车载侦察设备方面，产品包括手持融合望远镜、手持综合观测仪、枪声探测定位设备、隔墙探测雷达、拐弯射击设备、多功能夜视眼镜、AR 夜视镜、狙击手探测及压制设备、数字化瞄准镜、强光拒止器等产品。

在无人机侦察设备方面，引入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开发两轴/三轴、单光/双光/三光等系列中小型智能吊舱产品，重量级别从几十克至五公斤，直径从 50mm 至 200mm；同时针对察打一体无人机需求，研发具备目标激光指示功能的 45kg 级大型测照吊舱。

在导引制导设备方面，重点开展巡飞弹导引头研发，直径涵盖 60mm 至 180mm，适用于固定翼、旋翼等多种巡飞弹平台；同时开展常规制导弹药导引头研发，包括电视/红外导引头、激光半主动导引头等，口径涵盖 40mm 至 180mm。

公司研发了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导航技术体系，基于全国产器件构建了柔性多源融合智能信息处理平台，结合 AI 算法，可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惯性组件等多源信息，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身定位、导航规划、目标识别跟踪、自主决策等智能化功能。

公司在上述技术的基础上形成了可供机器人、无人机使用的系列自主定位导航产品，包括双目避障模组、高空定位模组、多传感器融合自主导航模组等。双目避障模组采用双目立体视觉原理，实现障碍物识别及避障路径规划，适用于地面机器人及低空飞行的无人机；高空定位模组基

于景象匹配原理，结合智能特征提取及匹配、视觉里程计等技术，实现卫星定位拒止条件下自身定位，适用于有人/无人飞行器、巡飞弹、巡航导弹等平台；多传感器融合自主导航模组可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惯性组件等多种传感器信息，经智能算法处理，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身定位、导航规划等功能，适用于地面机器人、低空飞行器等平台。

3、模拟仿真

在模拟仿真领域，公司推出战术级交战仿真平台，适用国产化操作系统和硬件设备，全面取代目前广泛应用的国外VBS软件，满足国内对软/硬件系统国产化要求。综合运用虚拟现实技术、智能战场建模仿真技术、半实物模拟器技术、空间定位及动作捕捉技术研发系列军用模拟训练系统，包括分队作战仿真模拟训练系统、军警VR战术特训系统、狙击射击训练模拟器等系列产品；在民用领域，借助虚拟现实、建模仿真、人工智能、大数据、全息投影、动作捕捉、数字多媒体等新技术手段，设计、开发了可室内场馆部署、具有良好人机交互体验的一系列特色国防教育产品，包括陆军虚拟兵器展览馆、海军虚拟兵器展览馆、空军虚拟兵器展览馆、国防动员科普系统生存与防护技能体验系统、国防知识竞赛系统等共80余型数字国防教育产品。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立足“智能感知+机器人”主业，经多年研发攻关，突破并掌握了多传感器融合探测、微小高精度光电云台、超宽带雷达探测、高效动力驱动、高适应性底盘、多自由度自适应机械臂、高效人机协同及操控等核心技术体系，支撑了公司军用机器人及光电侦察设备系列产品研发，多型产品以优异性能赢得用户招标，证明了公司核心技术的先进水平。

公司在原有核心技术体系的基础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横向拓展技术领域，纵向延展技术链条，构建领域广、链条长、要素全的核心技术体系，增强公司竞争能力。报告期内，突破了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导航技术，可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惯性组件等多种传感器信息，经智能算法处理，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身定位、导航规划等功能，适用于地面机器人、低空飞行器等平台。基于该核心技术，公司研发了双目避障、高空定位、多源融合自主导航产品。

序号	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内容简述	技术来源	主业应用情况	成熟程度
1	多传感器融合探测技术	运用多传感器信息，并结合智能算法融合，显著提高系统在探测、识别及跟踪等方面的准确度及可靠性，提高侦察系统综合性能。	自主研发	侦察设备 军用机器人	量产阶段
2	微小型高精	综合多轴小型光电云台集	自主研发	光电吊舱	量产阶段

	度光电云台技术	成化一体设计技术、高精度伺服传动技术等关键技术，解决微小型云台高集成度设计、云台精确传动、控制问题。		导引头	
3	超宽带雷达探测技术	综合低信噪比(SNR)情况下目标信号提取技术、高效超宽带信号生成及高灵敏接收技术等手段，具有穿透性能好、探测距离远、定位精度高、抗干扰能力强等先进特点。	自主研发	穿墙雷达	量产阶段
4	高效动力驱动技术	包括智能能量管理与分配技术、电机高效驱动控制技术、自适应分布驱动技术等，解决机器人在复杂多变环境下驱动及能量利用效率问题。	自主研发	军用机器人	量产阶段
5	高适应性底盘技术	包括高通过性行走机构技术、高冲击主动抑制技术等，解决复杂多变地形环境下机器人运动适应性问题。	自主研发	军用机器人	量产阶段
6	多自由度自适应机械臂技术	包括面向目标的多关节运动智能规划与分配技术、关节运动高精度控制技术等，解决机器人机械臂复杂场景精确操控难题。	自主研发	军用机器人	量产阶段
7	高效人机协同及操控技术	包括机器人远程姿态虚拟显示技术、复杂环境人机伴行导航技术等解决人机协同、高效操控问题。	自主研发	军用机器人	量产阶段
8	多源融合自	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	自主研发	军用机器人	较为成熟，仍

主定位导航技术	米波雷达、惯性组件等多种传感器信息，经智能算法处理，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身定位、导航规划等功能。	高空定位自主导航、避障	在完善，已有批产意向。
---------	---	-------------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长期专注于高科技军民两用技术及装备的研发与制造，深耕信息化、智能化、无人化尖端技术领域，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行业资质齐全。公司深刻洞悉用户需求，产、学、研深度融合发展，瞄准世界一流水平，立足自主创新，通过多年迭代积累，构建并掌握了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等核心技术群，核心技术所应用产品的性能指标和质量达到国际同类水平，已获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另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15 项。报告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 20 项，新增授权发明专利 12 项；新申请登记软件著作权 3 项，新增授权软件著作权 2 项；新增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5 项。

在机器人自主定位导航技术方面，公司研发并掌握了多源融合技术，对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等多种传感器信息，经智能算法处理，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身定位、导航规划等功能。报告期内，公司不断进行新技术研发、迭代，获得机器视觉、移动条件下智能监测等实用新型授权，解决了机器人复杂场景下的自主定位导航的问题。该技术已在某型机器人产品应用，获得用户好评。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0	12	99	49
实用新型专利	0	5	57	5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9	19
软件著作权	3	2	116	115
其他	1	1	38	36
合计	24	20	329	27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4,430,776.73	23,780,495.69	2.73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4,430,776.73	23,780,495.69	2.7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7.76	39.10	增加 28.6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R201	16,000,000.00	3,594,809.54	13,666,825.39	竞标中	完成竞标	综合采用双摆臂履带式底盘、精确火力控制、自主导航等技术，具备复杂环境自主运行、高精度目标跟踪打击等先进性能。	轻型火力打击机器人
2	G207	6,000,000.00	507,419.00	5,388,642.77	完成竞标	完成竞标	可实现昼夜侦察、目标自主识别跟踪及定位、高精度导引等功能，具有智能化、集成化程度高、跟踪精度高、自主能力强等特点。	无人机侦察载荷、巡飞弹导引头
3	G214	4,325,000.00	153,794.67	4,321,972.04	完成样机设计、开发	完成样机开发	采用高分辨率成像、智能化图像处理等技术，形成超高清晰度侦察图像，提高侦察能力。	手持侦察设备
4	G208	7,500,000.00	2,936,300.22	6,701,532.61	完成样机研制及系统调试，竞标计划延迟	完成竞标	采用多光融合侦察、高精度伺服云台技术，实现昼夜侦察导引、稳定跟踪，具有跟踪精度高、抗冲击能力强等特点。	巡飞弹导引头、无人机侦察载荷
5	G201	6,100,000.00	333,015.34	4,163,894.00	竞标中	完成样机开发	结合多光融合、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具备昼夜侦察、目标自主识别、目标精确定位等功能，显著提高机器人等产品的侦察能力。	侦察机器人
6	W203	2,000,000.00	100,248.33	1,843,109.00	小批量销售，并配合多个项目竞标	完成样机鉴定	采用微小型高精度光电云台技术，在小体积重量约束下实现三轴稳定、双光侦察，具备稳定精度高、体积小、重量轻等特点。	无人机侦察载荷

7	G215	4,075,000.00	4,742.35	1,176,009.56	完成样机设计、开发	完成样机开发	采用多光成像、图像智能融合处理等技术，形成高清晰度融合图像，突出目标，提高昼夜侦察能力。	手持侦察设备、车载侦察设备
8	W304	3,610,000.00	1,763,599.73	1,763,599.73	产品研制阶段，配合竞标	完成竞标，完成产品工程化及销售	采用人工智能技术实现拒止环境导航，具备日夜环境应用能力，解决装备自主导航的需求	巡飞弹、无人机导航设备
9	W314	2,000,000.00	1,808,925.53	1,808,925.53	完成产品鉴定及小批生产，进入批产阶段	完成产品鉴定及批量交付	采用微小型高精度光电云台技术，在小体积重量约束下实现三轴稳定、双光侦察，具备稳定精度高、体积小、重量轻等特点。	巡飞弹导引头、无人机侦察载荷
合计	/	51,610,000.00	11,202,854.71	40,834,510.63	/	/	/	/

注：R201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较上年期末增加300.00万元，主要系项目竞标周期延长，增加预算用于完成项目的竞标比测及后续的鉴定、定型等相关费用。

G208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较上年期末增加300.00万元，主要系该项目单机硬件成本较高、试飞样机需求量较大，增加预算主要用于配合两家总体单位内外场调试及较高的物料、人工成本支出，并维持项目的持续研发及竞标。

G201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较上年期末增加200.00万元，主要系项目竞标周期延长，增加预算用于完成项目的竞标比测及产品后续的鉴定、定型。

以上在研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较上年期末增加，均已按照公司科研管理规定，执行增加研发项目预算申请审批。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82	8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4.26	32.1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977,035.38	7,802,190.3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9,476.04	95,148.6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	1.21
硕士研究生	7	8.54
本科	49	59.76
专科	20	24.39
高中及以下	5	6.10
合计	8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9	35.3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5	54.8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9.7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0岁及以上		
合计	82	100.00

研发人员数量界定标准为:研发事业部自研活动工时占比超过 50%的员工界定为研发人员,自研活动工时占比不足 50%的研发事业部人员界定为生产人员。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为国内高科技军用特种装备的研发与制造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业务主要涉及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设备和模拟仿真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向用户提供性能先进的组件、系统和整机产品。公司产品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储备了大量技术和预研样机,有力支撑了军工装备的无人化、智能化需求。公司以解决部队实战需求为引领,紧跟军事领域需求,开发了能够满足客户需求的无人化、信息化产品,并在各类型号比测中脱颖而出。

2、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自成立至今，技术实力和管理经验逐步提升，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得到下游客户的充分认可。公司掌握了军用机器人、智能侦察设备等领域的先进核心技术，支撑了高性能产品研发，多款型号在军队公开招标中排名第一，证明了公司技术及产品的领先性。公司已有多款产品正式列装部队，另有多型产品正在参与国防装备型号的竞标与研制工作。公司充分发挥其较强的技术优势，抓住了智能侦察装备和军用机器人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智能化程度不断深化的行业发展趋势，在市场竞争中不断成长，已形成机器人、智能感知、模拟仿真三大技术领域，在机器人控制、导航避障等多个业务方向均处于领先水平。

3、人才优势

公司高管及核心人员大多毕业于国内一流院校，这些核心人员将其在业内优秀企业积累的技术经验和管理经验应用于公司实践，在其深厚的技术背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支撑下，形成了一支专业、成熟、稳定、精干的核心技术团队，有效提升了企业的技术水平和规范化运营水平，实现了对客户的快速响应、高品质交付。高管、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培养出的专业而精干的技术团队所塑造的人才优势帮助公司创立了现在的优势市场地位，并为未来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重要保证。

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注重通过对项目进行周期性的总结及互传技术经验，给予员工更多锻炼机会，提高公司员工应对、解决问题的能力。公司注重通过实践及培训快速提高员工的技术设计、技术开发水平。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结构合理、队伍稳定，掌握先进核心技术，并具有丰富的研发生产及管理经验，对行业市场趋势、产品技术发展方向的把握有较高的敏感性和前瞻性。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公司以“科技强军，智造未来”为指引，聚焦“智能感知+机器人”主航道，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以智能化为特征的核心技术体系深挖航道，围绕上下游生态拓宽航道，以客户为中心，提升产品性能，丰富产品系列，提供令客户满意的无人机光电吊舱、手持光电侦察设备、自主定位导航、排爆机器人、多用途机器人、模拟仿真等产品。公司与保利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无人智能装备、反恐防暴装备的军贸出口领域展开进一步的战略合作。公司购置的昌平科技园星火街 6 号院在上半年完成现场装修改造，预计 2024 年 8 月验收后投入使用。公司具体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05.55 万元，同比下降 40.72%；实现利润总额-2,226.77 万元，同比下降 13,678.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6.86 万元，同比下降 2,344.03%。

(二) 研发情况

1、研发投入

研发是公司创新发展的基石，对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推动产业升级和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全面贯彻“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推进技术创新，构筑核心竞争力”的指导思想，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443.08 万元，研发投入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2.73%。报告期末，拥有研发人员 82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24.26%。

2、研发平台建设

公司研发平台立足于 2022 年度获批的北京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下设智能光电、智能机器人、侦察引导、模拟仿真等专业领域研发部以及试验测试中心、技术中心办公室等职能部门，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并根据技术发展、市场需求等持续加强研发平台建设，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及技术水平。

在平台建设的过程中，一是完善了各项管理制度，优化了科研管理流程，在经费管理、人才激励、内外部合作等方面，发挥了技术中心对研发工作的引领作用，有效提升了企业研发能力。二是加强产学研合作，探索产学研融合新模式，寻求校企合作新机会，与北京理工大学集成电路与电子学院达成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议，成立了“智能感知产教融合联合实验室”共同开展研发项目，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三是强化人才激励机制，为研发人员提供有吸引力的薪酬和福利待遇，对取得重要研发成果的个人或团队给予表彰和奖励，激发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通过研发平台建设，提升研发能力和水平，为公司的创新发展和市场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持。

3、研发布局及成果

公司继续坚持客户需求为中心，立足“智能感知+机器人”主业，持续加强研发，横向拓展技术领域，纵向延展技术链条，构建领域广、链条长、要素全的核心技术体系，拓宽、加深业务航道，增强公司竞争能力，确保公司业务的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研发成果丰富，截至报告期末，已获发明专利 4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 项，外观设计专利 19 项，另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15 项。

(1) 在军用机器人领域，针对智能化、无人化作战迫切需求，突破复杂环境自主导航、高精度火力控制、高效人机协同等核心技术，研发智能作战机器人，可在复杂场景下执行精确火力打击任务，该类装备将作为未来无人化作战骨干力量，应用前景广阔；继续完善产品系列，拓展产品品类，新研发 100kg 机器人平台、大抓举力液压机器人、割草机器人等产品，满足多行业、多场景应用需求；积极参加行业竞赛评优活动，依托公司技术实力及产品优异性能，在武警组织的智卫杯比赛中取得两项第一名、一项第二名的突出成绩，进一步促进了公司行业影响力的提升。

(2) 公司在原有光电侦察技术体系的基础上不断拓展，研发声探测、电磁探测、激光探测、运动探测等多种探测感知手段，并深入研究智能化信息综合处理技术，构建智能多维感知技术体系，实现复杂环境全维信息感知、综合态势融合处理、目标快速检测跟踪能力。在单兵侦察设备方面，新研枪声探测设备、狙击手主动探测及压制设备、拐弯射击设备、AR 夜视镜等产品，部分型号产品已开始交付；在光电吊舱方面，引入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开发两轴/三轴、单光/双光/三光等系列中小型智能吊舱产品，具有复杂环境下目标自动识别及跟踪能力，目前已配套于多款型

号产品，同时针对察打一体无人机需求，研发了具备目标激光指示功能的大型测照吊舱，可适用于中大型察打无人机平台；以光电吊舱的目标识别跟踪、高精度稳定伺服等相关技术为基础，并结合新研高动态目标跟踪、弱小激光信号处理等技术，研发了 60mm 至 120mm 系列巡飞弹导引头、70mm 至 160mm 系列常规导弹导引头（包括电视、红外、激光等体制），巡飞弹与无人机载制导弹药是近年来局部战争催生的需求热点，其配套导引头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3）针对无人装备在复杂场景下自主导航难题，公司组建了专门的研发团队，并持续加大投入，突破了系列关键技术，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导航技术体系，基于国产器件构建了柔性多源融合智能信息处理平台，结合 AI 算法、可融合视觉、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惯性组件等多源信息，实现复杂环境下地图构建、自主定位、避障规划、目标识别跟踪、自主决策等智能化功能，并可根据平台使用场景进行针对性适配调整。基于上述技术体系研发了双目视觉避障模组、高空景象匹配定位模组、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及导航模组等产品；双目视觉避障模组可应用于机器人、无人机等平台，解决障碍物识别、自主避障规划问题；高空景象匹配定位模组适用于无人机、巡飞弹等平台，结合智能特征匹配、视觉里程计等技术，破解卫星定位拒止场景下平台定位难题，该产品已应用于某待竞标型号项目；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及导航模组可应用于机器人、无人机等平台，融合视觉、激光雷达等多源传感器数据，实现复杂环境自主定位及导航规划，该产品在某无人直升机型号项目得到应用。多源融合自主定位导航技术及产品具有良好的通用性，可应用于地面平台实现自主行驶，也可应用于低空飞行器，服务于低空经济。

（4）公司模拟仿真技术领域发展强劲，重点围绕复杂军事仿真训练系统的设计、开发与集成技术，自主可控的可视化军事仿真软件底层开发技术，沉浸式交互体验手段在数字国防教育领域的综合应用技术开展能力攻关，在军民两用产品研发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在军用领域，综合运用虚拟现实技术、智能战场建模仿真技术、半实物模拟器技术、空间定位及动作捕捉技术等研发某型作战仿真模拟训练系统、军警 VR 战术特训系统、狙击射击训练模拟器等系列产品；在民用领域，紧贴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民国防教育工作的意见》的精神要求，借助虚拟现实、建模仿真、人工智能、大数据、全息投影、动作捕捉、数字多媒体等新技术手段，设计、开发了可室内场馆部署、具有良好人机交互体验的一系列特色国防教育产品，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完成 80 余型数字国防教育产品的研发，另开展了 10 余型数字国防教育产品的设计工作；为解决国外软件“卡脖子”问题，大力推进国产化战术级交战仿真平台研发，研发自主可控的可跨平台支持国产操作系统的战术级交战仿真平台，可用于模拟训练、作战推演、效能评估等仿真应用系统的开发、集成、运行和管理，填补国内在该领域的基础软件空白，可有效替换当前国内广泛应用的国外同类仿真软件。

（5）公司在研发整机产品的同时，加大上游模组的研发力度，以拓展产业链条，提高行业综合竞争力。公司研发的远程激光雷达、远程毫米波雷达产品，其探测距离等指标领先于市面同类产品，并具有较强的环境适应能力，可在复杂严苛的军用场景下可靠工作，目前已在公司研制的多源定位导航产品中得到应用；研发的系列红外、可见光、激光、AI 图像处理模组、边缘侧计算

处理模组等系列上游模组产品，已在公司各类侦察、定位导航、导引等产品得到广泛应用，有力支撑了产品竞争力提升。

(6) 公司立足主业，积极投入资源研发相关新兴领域的技术及产品，以拓宽公司业务领域，推动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研发雷达、通信相关技术及产品，涉及相控阵雷达天线、卫星通信、地基通信等业务方向，目前已形成初步产品样机，可为公司机器人等相关产品提供高效通信、雷达探测支撑，还可服务于低轨卫星星座组网通信、天地高速通信等领域。

(7) 基于公司在智能感知等方面积累的核心技术体系，前瞻未来技术和产业发展方向，提出“超人脑”技术发展战略，持续开展深入研究，集成多维感知、智能处理、高效决策等能力，并深度融入 AI 技术，支撑公司相关具身智能产品研发，并可推广应用至人形机器人等多种智能化平台，助力行业发展。

(三) 企业管理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需要，持续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和业务保障能力。每年年初对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和管理流程进行总结梳理，发现问题，持续更新、改进，保障了公司稳定经营。

人力资源方面，针对公司项目难度大、技术含量高的特点，在引进人才和优化人才体系结构上加大对高科技高学历人才引进力度，通过校园招聘、社会招聘等方式补充研发岗位专业人才，通过人才激励、项目奖励等措施拴心留人，着力打造一支业务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人才队伍，保障公司人才体系建设稳步发展。2024 年昌平区政府加大对公司引进人才、留住人才的支持力度，分配 2 名高级人才落户指标，1 名毕业生进京指标。

财务方面，进一步提高财务核算能力，加强财务管理职能，以财务助力业务，不断强化业财融合，控制财务风险。以财务核算系统为中心，推动 ERP 系统的持续优化和母子公司财务信息实时化，进一步提升业务与财务的协作效率和决策科学性。

作为民营军工科技型企业，公司致力于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与北京理工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签订校企合作协议，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对接北京村企帮扶项目，并在工会组织、民兵预备役建设、中小学国防教育方面取得进展。报告期内，接待多批中小學生参观国防教育展厅，培育国防思想。积极参与区民兵活动，组织了 30 余人的预备役民兵队伍，参与应急保障、军事日集训等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行业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业务受客户计划的影响,存在业务波动的风险。我国军工产品以市场化方式竞标，研制、

采购执行严格的计划制度，受总体计划执行情况调整、人事变动、工作程序调整的影响，市场波动性较大，采购计划编制、批准、实施等在实践中会出现松紧不一的现象，造成供应商备产风险和压力。公司提供的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设备具有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批量小的特性，军方客户择优确定中标单位后可能会进行集中式采购，因此后续订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因此，公司受军品业务大环境影响，存在业绩波动的情况，如果管理不善、应对不及时则可能出现经营风险。

2、军品审价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根据我国现行军品定价规定，公司部分以暂定价格签署的军品的销售价格需由军方审定。如果上述产品开展最终价格审定且产品暂定价格与最终批复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则将导致公司未来收入、利润及毛利率出现较大波动的风险。

（二）客户及供应商变动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军方客户或军工集团，公司军品业务订单主要受军方装备采购总体计划和年度采购需求影响，不同年度不同产品的销售对象和销售额有所不同。公司产品主要为军品，不同种类和型号的产品所涉及的供应商有所不同；公司每年度各类产品的销售金额不同，对应的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亦有所不同。因此，不同年度，公司存在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变动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动力，公司始终坚持核心技术团队的建设和培养，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技术和产品研发起着关键作用。核心技术人才带来了丰富的经验和知识，是公司创新和进步的源泉，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石。随着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人才争夺不断加剧，如吸引更多人才加入公司、如何拴心留人是公司需要着力解决的问题。若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的情况，可能会对公司的技术实力产生不利影响。

2、技术研发与创新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科技创新型行业，技术优势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研发投入持续扩大。然而高科技研发竞争激烈、投入大、风险大，研发结果可能达不到预期，若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及产品不能保持现有领先地位或新项目研发失败，将导致公司技术实力减弱等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1、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资产和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员工数量也有较大提升，员工年龄结构轻，一方面朝气蓬勃，另一方面缺乏系统经验，规模扩张对公司在战略规划、内部控制、运营管理等方面带来深层次影响，对公司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管理层不能持续提升管理能力、优化管理体系，将对公司持续高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许可资质丧失的风险

军品研发、生产需要取得保密资质、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行业主管单位及监管部门的资质和认证，该等资质资格认证每过一定年限需进行重新认证。公司已取得行业主管单位及监管部门对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和认证，且自获取上述相关资质证书以来均顺利续期，但如果未来公司因故不能持续取得这些资质，公司的生产经营则将面临重大风险。

3、国家秘密泄露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自军品。公司从事相关业务已取得行业主管单位及监管部门要求的资质和认证，在生产经营中一直将安全保密工作放在首位，采取各项有效措施保守国家秘密，但不排除一些意外情况的发生导致国家秘密泄露，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或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3,196.85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43.36%。针对应收账款，公司制定了稳健的会计政策，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主要为军方、军工集团及下属科研院所等信用较好的客户的欠款，受行业特点、客户结算时点等因素的影响，如存在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经营现金流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91.13 万元，主要系军方、军工集团等主要客户的销售回款有所延后所致。如果未来销售回款与资金支出的时期存在不一致，可能导致经营现金流为负，公司在营运资金周转上会面临一定的压力。

3、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29.91%，毛利率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及营收规模下降所致。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及公司主要竞争对手类似产品产能的扩大，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或公司不能通过生产工艺的改进降低生产成本，公司产品的毛利率则存在下降的风险。

（六）其他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华信智航、华信宇航属于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公司及上述子公司可按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缴纳相应期间企业所得税。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还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等政策。税收政策的后续变化和实施可能带来企业纳税税率的不确定性，让企业承受额外的税收负担。

2、民品及外贸市场开发的風險

公司系军工领域特种装备研发与制造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核心技术应用于民用领域，并探索民用市场的应用场景。尽管公司探索的民用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但在新的市场领域内，公司尚需积累经验，存在民品市场开发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风险。同时，公司加大

投入开展外贸业务，但外贸业务开展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实际销售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05.55 万元，同比下降 40.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76.86 万元，同比下降 2,344.03%。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85,883.02 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3.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62,938.69 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4.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63 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3.9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6,055,542.10	60,823,639.82	-40.72
营业成本	25,272,628.14	39,967,513.55	-36.77
销售费用	4,002,935.43	3,731,079.19	7.29
管理费用	14,378,780.87	12,948,288.56	11.05
财务费用	-6,103,144.91	-3,432,881.63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4,430,776.73	23,780,495.69	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1,346.25	-60,982,336.1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58,749.03	-292,198,382.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92,583.68	-25,916,351.09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军工行业形势和计划执行进度影响，本期验收交付的产品有所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回款有所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据保证金增加及回购股份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1,724,563.71	不适用	主要系取得的政府补助	否
投资收益	6,107,463.68	不适用	主要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935,011.34	0.05	-100.00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848,634.63	0.15	5,033,726.75	0.26	-43.41	主要系收回因合同终止的待退预付款所致
存货	207,762,426.82	11.18	148,326,848.75	7.66	40.07	主要系在手订单投产、本期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457,151.96	1.15	13,565,589.99	0.70	58.17	主要系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2,397,352.20	2.82	38,595,184.81	1.99	35.76	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建设费用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3,441,125.86	0.19	2,124,870.19	0.11	61.9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增加租赁合同所致
应付票据	6,726,249.85	0.36	25,506,805.50	1.32	-73.63	主要系本期到期的应付票据承兑所致
合同负债	62,061,317.42	3.34	40,251,562.83	2.08	54.18	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305,196.87	0.29	9,605,386.17	0.50	-44.77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期末的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918,885.34	0.05	7,135,273.77	0.37	-87.12	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末的税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866,567.98	0.10	114,271.62	0.01	1,533.45	主要系已背书转让但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427,241.48	0.08	358,537.78	0.02	298.0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增加租赁合同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4,903.17	0.04	420,821.23	0.02	55.6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增加租赁合同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资产金额为 50,438,520.89 元，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19,300,000.00	7,500,000.00	157.33%

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上海料顿 765.00 万元，实缴出资 765.00 万元；投资国微中科 330.00 万元，实缴出资 50.00 万元；重庆平戎减资 225.00 万元。除上述公司外，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司均已完成工商登记，但尚未实缴出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1,197,697.34	-285,602.93			1,456,000,000.00	1,456,650,000.00		20,262,094.41
其他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	935,011.34					935,011.34		
合计	32,632,708.68	-285,602.93			1,456,000,000.00	1,457,585,011.34		30,762,094.41

注：其他分别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华信宇航	从事光电吊舱、武器站以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	2,000.00	100.00%	4,520.65	-254.93	43.26	-306.53
南通晶品	从事机器人、无人车等产品的生产	20,000.00	100.00%	20,718.31	19,586.28		-235.91
傲势科技	从事无人机、机器人用自动导航避障系统和定位系统的研发	1,000.00	55.00%	453.65	79.12		-227.1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5/21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24-022)	2024/5/22	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邢敬华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冯波涛	核心技术人员	解任
秦军红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接受了邢敬华女士的离职申请, 并对现有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调整, 原核心技术人员冯波涛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 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但仍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九州帷幄任职。新聘任秦军红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邢敬华女士离任, 不再担任核心技术人员。原核心技术人员冯波涛先生因工作内容调整, 不再担任核心技术人员, 但仍继续在公司子公司九州帷幄任职。新聘任秦军红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军用机器人、智能感知与模拟仿真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与处理设

施。公司无噪声污染，无工业废水。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	备注 1	2022/9/20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控人陈波	备注 2	2022/9/27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北京华控	备注 3	2022/9/9	是	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自然人股东-郭珍果、田勇、李凡	备注 4	2022/9/23	是	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上海浦昱、大鸿资产、融杰上景、诸暨闻名、南通浦昱、南通高新海南锦成、江苏甌泉、长三角产投、中武智联、中深新创	备注 5	2022/9/24	是	持股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中发助力、前海中船承诺	备注 6	2022/9/13	是	自取得晶品特装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孰晚为准）			
股份限售	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陈波、王小兵、王进、刘鹏、吴琳、涂余、王进勇、余灵承诺	备注 7	2022/9/27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离职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兼任公司监事的股东王景文、邢敬华（时任）、王钟旭	备注 8	2022/9/27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离职后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未兼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股东陈猛、陈孙炬、冯波涛（时任）、施福明、伊春艳、叶依顺	备注 9	2022/9/27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离职后 6 个月、锁定期满 4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控人陈波	备注 10	2022/9/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北京华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1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本公司	备注 12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稳定股价）	备注 13	2021/12/20	是	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欺诈发行）	备注 14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欺诈发行）	备注 15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控人（欺诈发行）	备注 16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股份回购）	备注 17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股份回购）	备注 18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股权回购）	备注 19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	备注 20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控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	备注 21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管（填补摊薄即期回报）	备注 22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备注 23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备注 24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备注 25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备注 26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备注 27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备注 28	2021/12/20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关于控股股东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的股份限售

1、本企业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企业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除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构成一致行动人外，本企业与晶品特装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

2、自晶品特装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上市前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在晶品特装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晶品特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企业未来持续看好发行人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在较长期间内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本企业因自身需要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

5、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减持方式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6、若晶品特装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晶品特装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

7、上述承诺均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8、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9、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2：关于实控人陈波的股份限售

1、本人目前通过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间接持有晶品特装股份，未直接持有晶品特装股份。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人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2、自晶品特装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在晶品特装上市后6个月内如晶品特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然担任晶品特装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

5、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减持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6、若晶品特装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晶品特装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

7、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8、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9、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晶品特装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3：关于股东-北京华控的股份限售

1、本企业目前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企业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股份已发生变动而未告知晶品特装的情形；本企业的股东中不存在三类股东（契约型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企业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企业与晶品特装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的安排。

2、如本企业因自身需要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上市前股份的，将认真遵守证券监管机构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相关减持规定。

3、上述承诺均为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实施减持时（且减持时本企业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企业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且减持时本企业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4、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之锁定及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6、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4：关于自然人股东郭珍果、田勇、李凡的股份限售

1、本人目前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股份已发生变动而未告知晶品特装的情形；本人所持有晶品特装股份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人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或设定其他第三者权益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人与晶品特装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的安排。

2、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晶品特装股票。在持有晶品特装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晶品特装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3、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5：关于股东-上海浦昱、大鸿资产、融杰上景、诸暨闻名、南通浦昱、南通高新、海南锦成、江苏惠泉、长三角产投、中武智联、中深新创的股份限售

1、本企业目前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企业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股份已发生变动而未告知晶品特装的情形；本企业的股东中不存在三类股东（契约型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企业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企业与晶品特装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的安排。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晶品特装股票。在持有晶品特装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晶品特装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3、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6：关于股东-中发助力、前海中船承诺的股份限售

1、本企业目前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企业真实持有，不存在任何股份已发生变动而未告知晶品特装的情形；本企业的股东中不存在三类股东（契约型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企业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企业与晶品特装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的安排。

2、自取得晶品特装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及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孰晚为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晶品特装股票。在持有晶品特装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晶品特装股票的，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减持数量、减持程序的限制。

4、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5、本企业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企业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企业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晶品特装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7：关于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波、王小兵、王进、刘鹏、吴琳、涂余、王进勇、余灵）的股份限售

1、本人目前通过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人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人在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层面不存在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在晶品特装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晶品特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作为晶品特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5、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然担任晶品特装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

6、如本人为晶品特装核心技术人员，本人还将遵守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不超过晶品特装上市时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上市前股份。

7、如本人作为晶品特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晶品特装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晶品特装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

8、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9、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10、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晶品特装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有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8：关于监事（王景文、邢敬华（时任）、王钟旭）的股份限售

1、本人目前通过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人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人在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层面不存在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前述锁定期满后，若本人仍然担任晶品特装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任职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

4、如本人为晶品特装核心技术人员，本人还将遵守核心技术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不超过晶品特装上市时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累积使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

5、如本人作为晶品特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若晶品特装存在重大违法情形且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晶品特装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

6、上述承诺均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保证减持时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则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原因、方式、减持时间区间、价格区间等。

7、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8、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晶品特装股票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或违规进行减持，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或减持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9：关于核心技术人员（陈猛、陈孙炬、冯波涛（时任）、施福明、伊春艳、叶依顺）的股份限售

1、本人目前通过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的股份为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可能导致本人所持晶品特装的股份权属不清晰或存在潜在纠纷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质押、冻结、查封等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本人在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层面不存在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安排，亦未寻求与其他合伙人一致行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晶品特装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

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不得超过晶品特装上市时本人间接持有的晶品特装上市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5、本人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不存在隐瞒、虚假或遗漏之处。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晶品特装所有。如本人未将前述违规操作收益上交晶品特装，则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晶品特装的违规操作收益金额相等的部分直至本人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10：关于控股股东及实控人解决同业竞争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晶品特装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晶品特装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

2.本人/本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晶品特装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晶品特装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晶品特装，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转让予晶品特装，以确保晶品特装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如晶品特装认定本人/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晶品特装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在晶品特装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晶品特装有意受让上述业务，则晶品特装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支持除晶品特装以外的任何个人、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从事与晶品特装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晶品特装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6.如违反上述承诺，晶品特装及晶品特装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晶品特装及晶品特装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晶品特装所有。

7.在本人/本公司为晶品特装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为晶品特装的控股股东、晶品特装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期间，本承诺函为持续有效之承诺，且不可撤销。

备注 11：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北京华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实际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与晶品特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且本人/本企业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晶品特装资金的情形。

2、将充分尊重晶品特装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晶品特装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晶品特装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晶品特装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3、保证不会通过向晶品特装借款、由晶品特装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各种方式占用晶品特装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不挪用晶品特装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晶品特装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4、如果晶品特装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晶品特装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晶品特装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晶品特装其他股东和晶品特装利益不受损害；

5、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晶品特装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通过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形式损害晶品特装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6、如因违反本承诺函而给晶品特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晶品特装及晶品特装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晶品特装将有权暂扣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晶品特装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薪酬/现金分红，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及时赔偿晶品特装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晶品特装有权在暂扣薪酬/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备注 12：关于本公司分红的承诺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2、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备注 13：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稳定股价的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規定，则触发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以下顺序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稳定股价措施启动的条件触发后，按照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顺序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相关责任主体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公司回购股票

①本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董事会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前述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回购预案公告时点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④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由公司按照回购方案所确定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合法拥有或通过合法方式筹集的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为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⑤公司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实施授权等其他事项由公司审议回购方案的股东大会最终确定。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时，本企业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②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企业将于触发上述增持公司股份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份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后次日开始启动增持。本企业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③本企业用于增持股份之资金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但不高于其最近 3 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④本企业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发行人股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①控股股东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时，届时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②有增持义务的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于触发上述增持公司股份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份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后次日开始启动增持。有增持义务的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发行人股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发行人股票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承担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④有增持义务的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票。

⑤上述承诺对公司上市 3 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

3、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如公司未履行股份回购的承诺，则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3 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2) 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上述增持义务，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其履行完毕上述增持义务。

(3) 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则归属于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当年上市公司薪酬（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50% 为限）归公司所有。

4、终止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情形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或稳定股价措施正式实施之前，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3) 根据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无法实施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其他情况。

备注 14：关于本公司未欺诈发行的承诺说明

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被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则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履行完毕相关审批手续后，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送配股份、利润分配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

若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若因本公司提供虚假记载资料、误导性陈述或对相关信息进行刻意隐瞒等原因导致保荐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证券服务机构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的，上述机构因此对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上述机构损失。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

- (1) 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 (2) 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备注 15：关于控股股东未欺诈发行的承诺说明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被认定为欺诈发行的，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它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

备注 16：关于实控人未欺诈发行的承诺说明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该等情形被认定为欺诈发行的，本人承诺将促使发行人、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依法按照已做出的相关承诺履行回购或购回义务。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能举证证实的因本次交易遭受的直接损失。该等损失的金额以经人民法院认定或与本公司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提供赔偿保障。

备注 17：关于本公司股份回购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履行完毕相关审批手续后，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发行人上市后有送配股份、利润分配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相应调整。

备注 18：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回购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它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如果因利润分配、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若本企业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将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9：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回购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重大信息披露违法之情形，且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促使发行人、军融汇智、军融创鑫、军融创富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后依法按照已做出的相关承诺履行回购或购回义务。

备注 20：关于本公司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来应对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提升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将此作为公司业务增长的重要动力。未来，公司将依靠自身的科研和技术平台，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等方式加强技术创新，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以增加公司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承诺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3、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发行人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效益，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提高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4、利润分配政策的安排及承诺

根据公司制定的上市后《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强化了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以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加健全、透明。同

时，公司还制订了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强化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备注 21：关于控股股东、实控人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晶品特装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晶品特装利益，切实履行对晶品特装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

2、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晶品特装的相关制度及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晶品特装修订相关制度，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3、承诺切实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晶品特装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晶品特装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22：关于董事、高管填补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晶品特装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晶品特装的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晶品特装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晶品特装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晶品特装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晶品特装的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承诺切实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晶品特装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晶品特装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23：关于本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备注 24：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企业/本人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在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晶品特装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事实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本人将督促晶品特装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已进行除权、除息的，回购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备注 25：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人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该等事实经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备注 26：关于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

若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公司在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晶品特装股东大会审议；
-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③除引咎辞职情形外，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备注 2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承诺）

若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企业/本人在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通过晶品特装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晶品特装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晶品特装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晶品特装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

①将本企业/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晶品特装直接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而给晶品特装或其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②若本企业/本人在按前述承诺承担赔偿责任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首先用于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通过晶品特装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备注 28：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本人在晶品特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通过晶品特装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晶品特装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或申请豁免履行承诺，并提交晶品特装股东大会审议；

3、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给晶品特装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下述程序进行赔偿：

①将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由晶品特装直接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承诺而给晶品特装或其投资者造成的损失；

②若本人在按前述承诺承担赔偿责任前进行股份减持，则需将减持所获资金首先用于承担赔偿责任。

若因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通过晶品特装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具体原因。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2月5日	115,862.00	106,727.69	63,045.50	43,682.19	42,013.89	17,136.72	39.37	39.23	7,482.95	7.01	15,583.75
合计	/	115,862.00	106,727.69	63,045.50	43,682.19	42,013.89	17,136.72	/	/	7,482.95	/	15,583.7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	本年实现的	本项目已实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源			承诺投资项目				(3)=(2)/(1)	态日期		的进度	达计划的 具体原因	效益	现的效益 或者研发成果	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 具体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特种机器人南通产业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4,416.25	1,752.92	8,060.07	33.01	2024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研发	是	否	13,045.50	489.57	1,503.04	11.52	2026年10月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智能装备北京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15,583.75	1,203.74	5,314.06	34.10	2025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股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是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否	13,100.00		13,10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尚未确定投向	其他	否	否	20,582.19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股份回购	其他	否	否	10,000.00	4,036.72	4,036.72	40.37	2025年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股票																
合计	/	/	/	/	106,727.69	7,482.95	42,013.89	/	/	/	/	/	/	/	/	/

注释 1：受外部不利因素和军品计划放缓等影响，研发中心提升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无法在原定期限内完成，影响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发挥其最大效益，公司拟将项目实施进度整体放缓，项目实施完成日期由 2024 年 10 月延长至 2026 年 10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注释 2：公司预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40,367,199.17 元（包含支付的价款及相关的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占预计回购金额上限的 40.37%，占预计回购金额下限的 67.28%。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股份回购	回购	10,000.00	4,036.72	40.37	无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13,100.00	13,100.00	100.00	无
尚未确定投向	尚未使用	20,582.19			无
合计	/	43,682.19	17,136.72	39.23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 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 期末 现金 管理 余额	期间最高 余额是否 超出授权 额度
2023年12月11日	7.5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0日	0.8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5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

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及公司运营发展需要，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审慎研究论证，在“研发中心提升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的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同时实施完成日期由2024年10月调整至2026年10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 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前述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0 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6,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由于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现金分红，因此公司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了相应调整。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9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89.80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关于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840,6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111%，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40,367,199.17 元（包含支付的价款及相关的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购买的最高价为 56.10 元/股，购买的最低价为 40.11 元/股。截止报告期末，回购股份事项尚未实施完成。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420,679	54.75				-1,850,863	-1,850,863	39,569,816	52.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420,679	54.75				-1,850,863	-1,850,863	39,569,816	52.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420,679	54.75				-1,850,863	-1,850,863	39,569,816	52.3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238,387	45.25				1,850,863	1,850,863	36,089,250	47.70
1、人民币普通股	34,238,387	45.25				1,850,863	1,850,863	36,089,250	47.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5,659,066	100.00						75,659,066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7月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共计 1,850,863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前海中船(深圳)智慧海洋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318	944,318			IPO 首发限售股份	2024年6月28日
北京中发助力壹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6,545	906,545			IPO 首发限售股份	2024年6月28日
合计	1,850,863	1,850,863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18,973,030	25.08	18,973,030	18,973,030	无		其他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12,318,966	16.28	12,318,966	12,318,966	无		其他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0	7,517,820	9.94	7,517,820	7,517,820	无		其他
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华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941	2,338,622	3.09		/	无		其他
深圳前海三合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深双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58,551	2.32		/	无		其他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312,243	1,478,169	1.95		/	无		其他
郭珍果	-338,950	1,389,361	1.84		/	无		境内自然人
李凡	0	1,172,367	1.55		/	质押	1,172,367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9,617	1,160,759	1.53	/	无	其他
嘉实元安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2,155	989,665	1.31	/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华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338,622	人民币普通股	2,338,622			
深圳前海三合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中深双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8,551	人民币普通股	1,758,551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478,169	人民币普通股	1,478,169			
郭珍果	1,389,361	人民币普通股	1,389,361			
李凡	1,172,367	人民币普通股	1,172,36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60,759	人民币普通股	1,160,759			
嘉实元安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89,665	人民币普通股	989,665			
前海中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中船（深圳）智慧海洋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318	人民币普通股	944,3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6,911	人民币普通股	926,911			
北京中关村资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发助力壹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6,545	人民币普通股	906,54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查询结果：我公司持股 5% 以上、前 10 名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2024 半年度期初、期末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为零。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8,973,030	2025/12/8	0	上市后 36 个月
2	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2,318,966	2025/12/8	0	上市后 36 个月
3	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7,517,820	2025/12/8	0	上市后 36 个月
4	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760,000	2024/12/8	0	上市后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天津军融汇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军融创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波先生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74,946,714.86	1,240,689,744.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0,262,094.41	21,197,697.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925,379.30	9,697,507.21
应收账款	七、5	231,968,505.71	225,317,087.0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935,011.34
预付款项	七、8	7,192,938.71	5,954,02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848,634.63	5,033,726.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07,762,426.82	148,326,848.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3,699,416.16	3,360,162.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457,151.96	13,565,589.99
流动资产合计		1,582,063,262.56	1,674,077,39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95,055.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87,586,038.97	191,615,167.83

在建工程	七、22	52,397,352.20	38,595,184.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441,125.86	2,124,870.19
无形资产	七、26	10,690,396.60	10,902,950.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3,787,953.7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27,380.47	398,44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097,034.75	6,682,071.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644,587.95	596,266.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766,925.89	261,414,955.78
资产总计		1,858,830,188.45	1,935,492,354.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726,249.85	25,506,805.50
应付账款	七、36	158,706,683.59	151,759,154.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62,061,317.42	40,251,562.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5,305,196.87	9,605,386.17
应交税费	七、40	918,885.34	7,135,273.77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22,055.96	1,166,307.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60,529.87	1,126,066.6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866,567.98	114,271.62
流动负债合计		237,667,486.88	236,664,827.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427,241.48	358,537.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298,201.00	4,344,92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54,903.17	420,82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0,345.65	5,124,279.61
负债合计		244,047,832.53	241,789,10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5,659,066.00	75,659,0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22,054,396.59	1,521,692,745.62
减：库存股	七、56	40,367,199.1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201,208.16	1,608,019.78
盈余公积	七、59	13,423,227.58	13,423,22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416,232.26	91,156,687.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9,386,931.42	1,703,539,746.92
少数股东权益		-14,604,575.50	-9,836,5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4,782,355.92	1,693,703,24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8,830,188.45	1,935,492,354.51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晶品特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0,893,041.09	1,128,701,885.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43,911.9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20,813.40	5,764,72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91,156,958.74	180,853,994.02
应收款项融资			935,011.34
预付款项		10,620,527.80	4,791,806.12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67,507,659.54	66,993,369.71
其中：应收利息		10,326,328.71	9,332,151.61
应收股利			
存货		166,425,841.66	135,882,711.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371,129.36	2,413,708.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84,991.81	3,104,749.93
流动资产合计		1,464,380,963.40	1,549,485,869.4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70,940,055.36	264,7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749,073.69	78,755,057.40
在建工程		49,726,428.13	38,525,285.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1,757.32	216,779.86
无形资产		417,010.03	500,211.0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209.27	308,22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02,487.53	5,241,312.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3,250.00	524,5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695,271.33	399,316,426.42
资产总计		1,879,076,234.73	1,948,802,295.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885,513.85	17,466,805.50
应付账款		136,490,347.02	173,285,117.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850,933.09	38,277,738.90
应付职工薪酬		2,892,553.27	7,006,244.87
应交税费		165,943.90	2,233,226.49
其他应付款		671,382.75	818,048.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940.25	185,773.82
其他流动负债		1,101,795.42	114,271.62
流动负债合计		237,161,409.55	239,387,22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63.60	39,103.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63.60	39,103.78
负债合计		237,181,173.15	239,426,33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659,066.00	75,659,06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0,569,956.79	1,520,569,956.79
减：库存股		40,367,199.1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01,208.16	1,608,019.78
盈余公积		13,423,227.58	13,423,227.58
未分配利润		70,408,802.22	98,115,69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1,895,061.58	1,709,375,96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9,076,234.73	1,948,802,295.82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55,542.10	60,823,639.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6,055,542.10	60,823,63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950,611.39	77,315,937.5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5,272,628.14	39,967,513.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968,635.13	321,442.23
销售费用	七、63	4,002,935.43	3,731,079.19
管理费用	七、64	14,378,780.87	12,948,288.56
研发费用	七、65	24,430,776.73	23,780,495.69

财务费用	七、66	-6,103,144.91	-3,432,881.63
其中：利息费用		163,032.01	71,297.29
利息收入		6,320,665.23	3,532,146.65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24,563.71	10,263,625.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107,463.68	6,869,71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055.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85,602.93	-303,614.1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641,191.34	-53,923.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4,018.37	-30,004.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708.13	-296.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68,562.67	253,206.7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502.73	2,066.4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04,596.86	91,280.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67,656.80	163,992.4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76,996.31	600,317.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0,660.49	-436,324.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0,660.49	-436,324.6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68,642.48	880,941.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2,018.01	-1,317,266.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90,660.49	-436,324.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68,642.48	880,941.8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2,018.01	-1,317,266.5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9,079,854.64	54,786,651.9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0,545,877.16	38,572,397.70
税金及附加		365,283.74	27,362.57
销售费用		2,767,840.94	2,749,086.07
管理费用		8,174,522.92	9,757,864.72
研发费用		19,026,189.35	18,805,740.18
财务费用		-6,986,911.50	-3,679,891.93
其中：利息费用		4,766.43	45,665.56
利息收入		7,037,041.61	3,489,868.39
加：其他收益		998,643.72	10,043,598.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951,312.24	6,087,045.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5,055.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11.98	-308,011.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1,073.95	225,087.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79.48	-24,029.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52.34	4,343.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17,409.76	4,582,126.97
加：营业外收入		5,500.00	3,336.20
减：营业外支出		203,684.32	3,006.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15,594.08	4,582,456.67
减：所得税费用		-280,514.95	532,105.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35,079.13	4,050,351.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35,079.13	4,050,351.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35,079.13	4,050,351.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45,736.30	61,323,028.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359.57	234,243.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368,838.74	17,462,13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26,934.61	79,019,41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86,749.44	72,449,823.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07,121.85	31,987,47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83,728.10	17,765,50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960,681.47	17,798,93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738,280.86	140,001,74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1,346.25	-60,982,336.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56,750,000.00	3,150,254,337.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12,408.32	9,648,78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207.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2,566,616.20	3,159,903,121.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25,365.23	14,347,16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6,000,000.00	3,437,754,337.2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6,525,365.23	3,452,101,50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58,749.03	-292,198,38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036,561.73	3,443,94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6,561.73	3,443,94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49,368.06	22,697,719.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2,229,777.35	6,662,57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79,145.41	29,360,29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92,583.68	-25,916,351.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162,678.96	-379,097,06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670,872.93	1,373,654,96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508,193.97	994,557,896.61
----------------	--	------------------	----------------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992,507.30	49,918,77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1,174.95	16,765,55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33,682.25	66,684,33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27,776.26	69,240,627.4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81,339.39	22,481,184.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65,076.87	10,067,522.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98,080.66	18,978,19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72,273.18	120,767,5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38,590.93	-54,083,196.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0,100,000.00	2,952,854,337.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06,256.88	8,851,692.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006,256.88	2,961,706,029.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24,053.24	7,393,234.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8,150,000.00	3,251,054,337.2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1,474,053.24	3,258,447,57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7,796.36	-296,741,542.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6,561.73	3,443,94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6,561.73	3,443,94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49,368.06	22,697,719.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09,300.89	5,698,39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58,668.95	28,396,11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62,107.22	-24,952,166.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268,494.51	-375,776,90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723,014.71	1,352,638,474.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0,454,520.20	976,861,569.58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1,692,745.62			1,608,019.78	13,423,227.58		91,156,687.94		1,703,539,746.92	-9,836,500.00	1,693,703,24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59,066.00				1,521,692,745.62			1,608,019.78	13,423,227.58		91,156,687.94		1,703,539,746.92	-9,836,500.00	1,693,703,24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61,650.97	40,367,199.17	593,188.38				-34,740,455.68		-74,152,815.50	-4,768,075.50	-78,920,891.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768,642.48		-19,768,642.48	-4,768,075.50	-24,536,717.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650.97	40,367,199.17							-40,005,548.20		-40,005,548.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367,199.17							-40,367,199.17		-40,367,199.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1,650.97								361,650.97	361,650.9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93,188.38					593,188.38	593,188.38
								774,000.00					774,000.00	774,000.00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180,811.62					180,811.62		180,811.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2,054,396.59	40,367,199.17		2,201,208.16	13,423,227.58		56,416,232.26		1,629,386,931.42	-14,604,575.50	1,614,782,355.92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1,692,745.62				10,152,519.11		86,433,685.53		1,693,938,016.26	-6,125,401.75	1,687,812,61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659,066.00				1,521,692,745.62				10,152,519.11		86,433,685.53		1,693,938,016.26	-6,125,401.75	1,687,812,61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9,337.77			-21,816,777.96		-20,767,440.19	-1,317,266.50	-22,084,70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0,941.84		880,941.84	-1,317,266.50	-436,324.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4年半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90,662.23					90,662.23		90,662.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1,692,745.62		1,049,337.77	10,152,519.11		64,616,907.57		1,673,170,576.07	-7,442,668.25	1,665,727,907.82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1,608,019.78	13,423,227.58	98,115,694.55	1,709,375,96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1,608,019.78	13,423,227.58	98,115,694.55	1,709,375,964.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367,199.17		593,188.38		-27,706,892.33	-67,480,903.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35,079.13	-12,735,079.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367,199.17					-40,367,199.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367,199.17					-40,367,199.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971,813.20	-14,971,81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971,813.20	-14,971,813.20
3. 其他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93,188.38		593,188.38	
1. 本期提取								774,000.00		774,000.00	
2. 本期使用								180,811.62		180,811.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40,367,199.17		2,201,208.16	13,423,227.58	70,408,802.22	1,641,895,061.58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10,152,519.11	91,292,038.16	1,697,673,580.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10,152,519.11	91,292,038.16	1,697,673,58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9,337.77		-18,647,368.69	-17,598,030.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50,351.11	4,050,351.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697,719.80	-22,697,719.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697,719.80	-22,697,719.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49,337.77	1,049,337.77	
1. 本期提取										1,140,000.00	1,140,000.00	
2. 本期使用										90,662.23	90,662.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59,066.00				1,520,569,956.79				1,049,337.77	10,152,519.11	72,644,669.47	1,680,075,549.14

公司负责人：陈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进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艳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前身为北京晶品特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由包慧云于 2009 年 7 月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14691650917R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股权转让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565.9066 万股，注册资本为 7,565.9066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创新路 15 号，实际控制人为陈波。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制造业行业，经营范围为机器人、无人机整机及配套设备、超宽带雷达、图像融合与信号处理装置、便携式光电侦察设备、综合光电平台、通讯器材、电子信息系统、电子对抗设备、模拟仿真系统、光机电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玩具制造；维修通用设备；软件开发；销售民用航空器、通讯器材、消防器材、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社会公共安全设备、交通管理用金属标志及设施；产品设计；委托加工；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存货计价方式、收入确认和计量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geq 1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期末余额 \geq 5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收入/利润总额超过合并报表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以上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超过资产总额的 1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超过资产总额的 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二)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三)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四)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

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一）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二）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四）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五)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七)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六）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除上述组合外的其他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

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六）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款项性质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六）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11（六）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款项性质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二）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四)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 11（六）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二）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三）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

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五)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2.00/47.25	5.00	4.32/2.0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器具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一)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二)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一)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二)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软件	5	预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权证有效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年	合理估计年限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提供技术服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产品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销售商品主要包括军品、民品，其中军品收入包括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和非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

1) 军品**① 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

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客户为军方，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后组织生产，产品经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检验合格后，在经客户代表验收合格并按其要求专门存放于指定的公司军品仓库时确认收入，各军方使用单位凭调拨单到公司军品仓库提货。

②非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

非直接解缴军方的产品，客户主要为各大军工集团及其下属单位，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后组织生产，产品在经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检验合格后交付给客户，还需要经客户代表验收合格才能交付，公司在取得客户的产品确认回执单后确认收入。

军品业务实际执行时，合同价格分为确定价和暂定价两种：军方确定价格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军方确定价确认收入；军方需要审价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暂定价确认收入。后期在收到军品审价文件后，在当期调整收入。

2) 民品

公司销售的民品，在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后组织生产，产品在经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检验合格后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合格才能交付，公司在取得客户的产品确认回执单后确认收入。

(2) 技术研发收入

公司的技术研发主要为各类定制研发，公司以技术研发项目完成并取得收款权利的时点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一)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二)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四）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一）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一)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二)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储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的有关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提供安装服务、提供技术服务	13%、9%、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通晶品	25
晶品特装、华信智航、华信宇航	15
上海图海、晶品镜像、重庆平戎、傲势科技、河北优利特、上海料顿、国微中科、西安晶品、九州帷幄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2 日，晶品特装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1100117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华信智航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1100508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华信智航 2023 年至 2025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华信宇航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11002543，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华信宇航 2021 年至 2023 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华信宇航已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提交高新复审资料，预计在 11 月份公示复审结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现为 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9 号）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

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6.85
银行存款	1,024,508,193.97	1,226,670,766.08
其他货币资金	50,438,520.89	14,018,871.1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074,946,714.86	1,240,689,744.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024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 50,438,520.89 元，其中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38,520.89 元，存在使用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62,094.41	21,197,697.34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20,262,094.41	21,197,697.3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0,262,094.41	21,197,697.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核算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72,225.00	7,364,2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053,154.30	2,333,307.21
合计	11,925,379.30	9,697,507.2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9,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39,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26,603.00	100.00	701,223.70	5.55	11,925,379.30	10,644,570.00	100.00	947,062.79	8.90	9,697,507.21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0,646,103.00	84.31	592,948.70	5.57	10,053,154.30	2,906,570.00	27.31	573,262.79	19.72	2,333,307.21
银行承兑汇票	1,980,500.00	15.69	108,275.00	5.47	1,872,225.00	7,738,000.00	72.69	373,800.00	4.83	7,364,200.00
合计	12,626,603.00	/	701,223.70	/	11,925,379.30	10,644,570.00	/	947,062.79	/	9,697,507.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0,646,103.00	592,948.70	5.57
银行承兑汇票	1,980,500.00	108,275.00	5.47
合计	12,626,603.00	701,223.70	5.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947,062.79	701,223.70	947,062.79			701,223.7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573,262.79	592,948.70	573,262.79			592,948.70
银行承兑汇票	373,800.00	108,275.00	373,800.00			108,275.00
合计	947,062.79	701,223.70	947,062.79			701,223.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6,699,398.21	184,092,659.26
1 年以内小计	186,699,398.21	184,092,659.26
1 至 2 年	37,789,757.92	33,869,749.81
2 至 3 年	25,302,228.27	25,355,996.9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13,327.00	4,390,432.00
4 至 5 年	1,875,360.00	9,360.00
5 年以上		
合计	256,680,071.40	247,718,198.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680,071.40	100.00	24,711,565.69	9.63	231,968,505.71	247,718,198.05	100.00	22,401,111.04	9.04	225,317,087.01
其中：										
账龄组合	256,680,071.40	100.00	24,711,565.69	9.63	231,968,505.71	247,718,198.05	100.00	22,401,111.04	9.04	225,317,087.01
关联方组合										
合计	256,680,071.40	/	24,711,565.69	/	231,968,505.71	247,718,198.05	/	22,401,111.04	/	225,317,087.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6,699,398.21	9,334,969.92	5.00
1-2 年	37,789,757.92	3,778,975.79	10.00
2-3 年	25,302,228.27	7,590,668.48	30.00
3-4 年	5,013,327.00	2,506,663.50	50.00
4-5 年	1,875,360.00	1,500,288.00	80.00
合计	256,680,071.40	24,711,565.69	9.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01,111.04	2,310,454.65				24,711,565.69
其中：账龄组合	22,401,111.04	2,310,454.65				24,711,565.69
关联方组合						
合计	22,401,111.04	2,310,454.65				24,711,565.6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44	68,992,299.29		68,992,299.29	26.46	3,449,614.96
客户 55	68,597,215.00		68,597,215.00	26.31	3,432,695.75
客户 A1	19,091,102.58	744,990.00	19,836,092.58	7.61	4,339,579.09
客户 56	11,716,188.50	680,432.00	12,396,620.50	4.76	619,831.03
客户 A4	10,253,682.72	647,177.20	10,900,859.92	4.18	1,224,292.76
合计	178,650,488.09	2,072,599.20	180,723,087.29	69.32	13,066,013.5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013,405.20	313,989.04	3,699,416.16	3,592,507.20	232,344.76	3,360,162.44
合计	4,013,405.20	313,989.04	3,699,416.16	3,592,507.20	232,344.76	3,360,162.4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13,405.20	100.00	313,989.04	7.82	3,699,416.16	3,592,507.20	100.00	232,344.76	6.47	3,360,162.44
其中：										
账龄组合	4,013,405.20	100.00	313,989.04	7.82	3,699,416.16	3,592,507.20	100.00	232,344.76	6.47	3,360,162.44
关联方组合										
合计	4,013,405.20	/	313,989.04	/	3,699,416.16	3,592,507.20	/	232,344.76	/	3,360,162.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质保金	4,013,405.20	313,989.04	7.82
合计	4,013,405.20	313,989.04	7.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81,644.28			
合计	81,644.2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5,011.34
合计		935,011.3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92,938.71	100.00	5,954,023.86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192,938.71	100.00	5,954,023.8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嘉兴卓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736,000.00	10.23
苏州拓达昆吾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8.34
洛阳顶阳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70,000.00	7.92
贵阳玉贝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306,102.00	4.26
高碑店市航鑫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0	4.17
合计	2,512,102.00	34.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48,634.63	5,033,726.75
合计	2,848,634.63	5,033,726.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03,664.11	3,684,657.98
1 年以内小计	1,703,664.11	3,684,657.98
1 至 2 年	553,891.24	249,978.25
2 至 3 年	208,572.53	242,051.7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2,051.70	2,436,786.67
4 至 5 年	2,416,786.67	175,449.60
5 年以上	175,449.60	
合计	5,240,415.85	6,788,924.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待退预付款		2,734,375.00
保证金	3,780,172.00	2,721,172.00
押金	1,159,959.45	1,165,570.46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
备用金	225,353.10	19,500.00
其他	74,931.30	48,306.74
合计	5,240,415.85	6,788,924.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55,197.45			1,755,197.4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				

段				
本期计提	636,583.77			636,583.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391,781.22			2,391,781.2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55,197.45	636,583.77				2,391,781.22
合计	1,755,197.45	636,583.77				2,391,781.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230,000.00	23.47	保证金	1 年以内	61,500.00
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1,000,000.00	19.08	保证金	4-5 年	800,000.00
嘉兴市金三塔光学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728,000.00	13.89	保证金	4-5 年	582,400.00
北京中科英华电动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49,686.67	12.40	押金	4-5 年	519,749.34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00,000.00	5.72	保证金	1-2 年	30,000.00
北京中科英华电动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52,051.70	2.90	押金	3-4 年	76,025.85
合计	4,059,738.37	77.46			2,069,675.1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24,115.33	1,291,298.36	3,032,816.97	20,599,375.05	1,291,298.36	19,308,076.69
在产品	128,437,484.25	4,832,813.14	123,604,671.11	83,813,459.50	4,832,813.14	78,980,646.36
库存商品	56,335,447.65	7,900,945.00	48,434,502.65	53,489,168.50	7,984,899.77	45,504,268.73
合同履约成本	22,550,339.75		22,550,339.75			
发出商品	10,140,096.34		10,140,096.34	4,533,856.97		4,533,856.97
合计	221,787,483.32	14,025,056.50	207,762,426.82	162,435,860.02	14,109,011.27	148,326,848.7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91,298.36					1,291,298.36
在产品	4,832,813.14					4,832,813.14
库存商品	7,984,899.77			83,954.77		7,900,945.00
合计	14,109,011.27			83,954.77		14,025,056.5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扣额	19,193,109.26	11,344,225.55
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额	510,271.46	2,136,155.61
预缴所得税款	1,727,616.79	
待摊费用	26,154.45	51,854.78
待摊房租		33,354.05
合计	21,457,151.96	13,565,589.9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保利防务				295,055.36						295,055.36
小计				295,055.36						295,055.36

公司与保利防务 2024 年 7 月 1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自 2024 年 4 月 30 日至本次股权交割日（股权交割日为投资方支付完毕股权转让价款之日）为过渡期，保利防务在过渡期发生经营性损益的,均由本次股份转让交割完成后的保利防务全体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承担或享有。以保利防务 2024 年 5-6 月经营产生的利润为基础确认投资收益，本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金额为：295,055.36 元。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渡众机器人	300.00						300.00				拓展公司业务
中航昆吾	750.00						750.00				拓展公司业务
合计	1,050.00						1,05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7,586,038.97	191,615,167.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7,586,038.97	191,615,167.83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573,142.54	5,196,338.92	1,518,604.31	1,387,975.72	4,774,302.09	2,990,055.41	202,440,418.99
2.本期增加金额		347,990.61	9,700.00	423,075.26	386,423.26		1,167,189.13
(1)购置		347,990.61	9,700.00	423,075.26	293,506.57		1,074,272.44
(2)在建工程转入							
(3)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92,916.69		92,916.69
(4)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45,554.64			3,000.00	30,964.72		979,519.36
(1)处置或报废	66,037.74			3,000.00	30,964.72		100,002.46
(2)其他减少	879,516.90						879,516.90
4.期末余额	185,627,587.90	5,544,329.53	1,528,304.31	1,808,050.98	5,129,760.63	2,990,055.41	202,628,088.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21,014.95	1,274,474.05	1,063,359.80	616,613.86	2,557,299.90	1,892,488.60	10,825,251.16
2.本期增加金额	2,892,544.48	189,436.95	69,688.75	140,865.59	584,300.15	370,946.69	4,247,782.61
(1)计提	2,892,544.48	189,436.95	69,688.75	140,865.59	566,011.93	370,946.69	4,229,494.39
(2)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8,288.22		18,288.22
3.本期减少金额				1,567.50	29,416.48		30,983.98
(1)处置或报废				1,567.50	29,416.48		30,983.98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6,313,559.43	1,463,911.00	1,133,048.55	755,911.95	3,112,183.57	2,263,435.29	15,042,049.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314,028.47	4,080,418.53	395,255.76	1,052,139.03	2,017,577.06	726,620.12	187,586,038.97
2.期初账面价值	183,152,127.59	3,921,864.87	455,244.51	771,361.86	2,217,002.19	1,097,566.81	191,615,167.83

注：固定资产本期账面原值减少中的其他减少系南通晶品的房屋建筑物经第三方出具审计报告后调减的金额。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397,352.20	38,595,184.81
工程物资		
合计	52,397,352.20	38,595,184.8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晶品特装昌平科技园星火街6号院	49,726,428.13		49,726,428.13	38,525,285.68		38,525,285.68
南通厂房装修费	69,899.13		69,899.13	69,899.13		69,899.13
南通厂房产线建设	2,601,024.94		2,601,024.94			
合计	52,397,352.20		52,397,352.20	38,595,184.81		38,595,184.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晶品特装昌平科技园星火街6号院	155,837,500.00	38,525,285.68	11,201,142.45			49,726,428.13	31.91	建筑施工已进入验收阶段，待验收				募集资金

南通厂房 产线建设	74,162,500.00		2,601,024.94			2,601,024.94	3.51	产线建 设设计 阶段				募集资金
合计	230,000,000.00	38,525,285.68	13,802,167.39			52,327,453.07	/	/			/	/

注：晶品特装昌平科技园星火街 6 号院，预算数 15,583.75 万元为总投资规模金额，其中土地购置费预算金额为：4,032.00 万元，工程建设费用预算金额为：3,210.63 万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45,849.04	4,045,849.04
2.本期增加金额	2,661,343.72	2,661,343.72
(1)租赁	2,108,744.35	2,108,744.35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52,599.37	552,599.37
3.本期减少金额		
(1)租赁到期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6,707,192.76	6,707,192.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20,978.85	1,920,978.85
2.本期增加金额	1,345,088.05	1,345,088.05
(1)本期计提	961,338.50	961,338.50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83,749.55	383,749.55
3.本期减少金额		
(1)租赁到期		
(2)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266,066.90	3,266,066.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41,125.86	3,441,125.86
2.期初账面价值	2,124,870.19	2,124,870.1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42,823.25	952,790.97	12,095,614.22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1,142,823.25	952,790.97	12,095,614.2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98,568.95	394,094.93	1,192,663.88
2.本期增加金额	111,428.22	101,125.52	212,553.74
(1)计提	111,428.22	101,125.52	212,553.74
3.本期减少金额			
(1)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909,997.17	495,220.45	1,405,217.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32,826.08	457,570.52	10,690,396.60
2.期初账面价值	10,344,254.30	558,696.04	10,902,950.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料顿		3,787,953.73		3,787,953.73
合计		3,787,953.73		3,787,953.7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196,349.35		47,744.68		148,604.67
展示产品	202,094.40		23,318.60		178,775.80
合计	398,443.75		71,063.28		327,380.4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062,754.49	5,559,413.17	34,714,484.02	5,207,172.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298,201.00	1,074,551.12	4,344,920.60	1,086,231.01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07,815.94	463,070.46	2,104,649.03	388,668.31
合计	44,468,771.43	7,097,034.75	41,164,053.65	6,682,071.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911.98	6,586.80
使用权资产	3,441,125.86	654,903.17	2,124,870.19	414,234.43
合计	3,441,125.86	654,903.17	2,168,782.17	420,821.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168,669.99	10,336,563.70
资产减值准备	1,039,832.48	774,302.99
合计	14,208,502.47	11,110,866.6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系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将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706,575.50	61,987.55	644,587.95	652,885.50	56,618.56	596,266.94
合计	706,575.50	61,987.55	644,587.95	652,885.50	56,618.56	596,266.9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438,520.89	50,438,520.89	其他	保证期内不得提前支取	14,018,871.11	14,018,871.11	其他	保证期内不得提前支取
应收票								

据								
存								
货								
固								
定								
资								
产								
无								
形								
资								
产								
合	50,438,520.89	50,438,520.89	/	/	14,018,871.11	14,018,871.11	/	/
计								

其他说明：

其中货币资金为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438,520.89 元，存在使用限制。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98,107.90	13,466,805.50
银行承兑汇票	4,128,141.95	12,040,000.00
合计	6,726,249.85	25,506,805.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50,584,066.49	129,819,134.36
其他	8,122,617.10	21,940,019.98
合计	158,706,683.59	151,759,154.3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54,088,833.5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C1	4,069,578.41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16	4,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 B1	3,807,376.11	未到结算期
烟台艾睿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28,534.0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9,394,322.0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2,061,317.42	40,251,562.83
合计	62,061,317.42	40,251,562.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332,564.11	32,467,432.59	36,830,606.80	4,969,389.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2,822.06	2,395,618.98	2,332,634.07	335,806.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05,386.17	34,863,051.57	39,163,240.87	5,305,196.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54,745.56	28,119,520.42	32,539,504.91	4,734,761.07
二、职工福利费		1,655,309.69	1,655,309.69	
三、社会保险费	168,286.55	1,473,058.48	1,437,022.20	204,322.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334.35	1,422,019.27	1,387,060.47	197,293.15
工伤保险费	5,952.20	51,039.21	49,961.73	7,029.6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9,532.00	1,219,544.00	1,198,770.00	30,3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332,564.11	32,467,432.59	36,830,606.80	4,969,389.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4,482.89	2,323,009.19	2,261,932.84	325,559.24
2、失业保险费	8,339.17	72,609.79	70,701.23	10,247.7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72,822.06	2,395,618.98	2,332,634.07	335,806.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7,068.43	3,066,423.27
企业所得税		2,993,584.48
个人所得税	49,651.87	108,50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30.63	215,406.68
土地使用税	41,608.75	41,608.75
教育费附加	27,098.84	92,317.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065.90	61,544.77
环境保护税	11,111.82	
印花税	267,970.78	317,977.24
房产税	253,078.32	237,908.63
合计	918,885.34	7,135,273.7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2,055.96	1,166,307.09
合计	1,022,055.96	1,166,307.09

(2).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款	437,268.92	541,252.75
代收代付款	175,258.72	273,250.21
押金及保证金	331,800.00	337,000.00
其他	77,728.32	14,804.13

合计	1,022,055.96	1,166,307.09
----	--------------	--------------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0,529.87	1,126,066.66
合计	1,060,529.87	1,126,066.6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727,567.98	114,271.62
未到期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1,139,000.00	
合计	1,866,567.98	114,271.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现值	2,487,771.35	1,484,604.4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0,529.87	1,126,066.66
合计	1,427,241.48	358,537.78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8,249.72 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44,920.60		46,719.60	4,298,201.00	南通晶品产业扶持资金摊销
合计	4,344,920.60		46,719.60	4,298,201.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659,066.00						75,659,066.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0,006,284.11			1,520,006,284.11
其他资本公积	1,686,461.51	361,650.97		2,048,112.48
合计	1,521,692,745.62	361,650.97		1,522,054,396.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未丧失控制权处置全资子公司重庆平戎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重庆平戎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40,367,199.17		40,367,199.17
合计		40,367,199.17		40,367,19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840,617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40,367,199.17 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08,019.78	774,000.00	180,811.62	2,201,208.16
合计	1,608,019.78	774,000.00	180,811.62	2,201,208.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23,227.58			13,423,227.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423,227.58		13,423,227.58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156,687.94	86,433,685.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156,687.94	86,433,685.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8,642.48	30,606,430.68
其他		85,00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70,708.4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971,813.20	22,697,719.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416,232.26	91,156,687.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55,542.10	25,272,628.14	60,029,702.39	39,313,565.65
其他业务			793,937.43	653,947.90
合计	36,055,542.10	25,272,628.14	60,823,639.82	39,967,513.5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军用机器人	27,104,037.19	19,197,059.85	27,104,037.19	19,197,059.85
智能感知设备	6,293,930.06	4,365,969.18	6,293,930.06	4,365,969.18

模拟仿真	956,921.02	664,783.21	956,921.02	664,783.21
技术服务	1,700,653.83	1,044,815.90	1,700,653.83	1,044,815.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29,531,111.86	20,501,373.01	29,531,111.86	20,501,373.01
东北	2,610,619.48	2,100,529.74	2,610,619.48	2,100,529.74
华东	1,943,206.48	1,392,836.19	1,943,206.48	1,392,836.19
西南	1,110,938.92	752,241.66	1,110,938.92	752,241.66
华中	427,433.63	336,862.61	427,433.63	336,862.61
西北	314,159.29	102,782.25	314,159.29	102,782.25
中南	118,072.44	86,002.68	118,072.44	86,002.6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两方+监督	22,773,274.34	16,560,395.96	22,773,274.34	16,560,395.96
普通合同	13,282,267.76	8,712,232.18	13,282,267.76	8,712,232.1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6,055,542.10	25,272,628.14	36,055,542.10	25,272,628.14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招投标	22,773,274.34	16,560,395.96	22,773,274.34	16,560,395.96
直接采购	13,282,267.76	8,712,232.18	13,282,267.76	8,712,232.18
合计	36,055,542.10	25,272,628.14	36,055,542.10	25,272,628.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36.68	-3,585.20
教育费附加	3,119.57	-1,536.51
资源税		

房产税	807,590.82	237,927.19
土地使用税	93,823.60	88,857.49
车船使用税	468.16	1,294.66
印花税	28,267.94	-11,872.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04.72	-1,024.36
环境保护税	22,223.64	11,381.28
合计	968,635.13	321,442.2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3,766.23	1,942,345.53
售后维修服务费	58,058.73	44,954.75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9,919.60	538,849.18
办公费	303,619.42	245,509.78
业务招待费	442,082.43	336,771.30
业务宣传费	127,535.46	38,614.75
交通差旅费	273,321.35	219,384.70
招标费用		364,649.20
资产折旧与摊销	124,632.21	
合计	4,002,935.43	3,731,079.1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85,472.72	5,429,667.77
中介机构费用	2,309,385.89	1,900,301.27
业务招待费	577,528.70	1,581,299.34
资产折旧与摊销	2,042,699.47	747,259.99
办公费	927,199.86	852,661.67
使用权资产摊销	265,449.84	231,583.26
交通差旅费	323,169.62	331,165.41
物业管理费	294,646.14	387,238.54
装修费		188,608.19
租赁费	14,285.70	56,504.25
低值易耗品摊销	26,283.79	150,831.36
安全生产费	387,195.04	876,358.78
其他	225,464.10	214,808.73
合计	14,378,780.87	12,948,288.5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92,621.15	8,839,639.66
材料费	9,421,708.07	11,257,954.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77,651.31	910,515.17
技术服务及检测试验费	889,258.99	1,106,724.58
差旅费	706,086.35	414,157.44
折旧与摊销	1,406,496.98	284,560.08
办公费	155,619.78	476,911.15
房租物业费	41,271.32	407,781.55
其他	140,062.78	82,252.05
合计	24,430,776.73	23,780,495.6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3,032.01	71,297.29
减：利息收入	6,320,665.23	3,532,146.65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	54,488.31	27,967.73
合计	-6,103,144.91	-3,432,881.63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软件即征即退收入	103,393.52	175,812.11
稳岗补贴	9,200.00	1,5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5,250.59	57,238.39
昌平区政府上市补贴		10,0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96,719.60	22,074.99
政府知识产权奖励资金		7,000.00
高精尖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1,000,000.00	
观察补助资金	300,000.00	
稳增长资金	150,000.00	

合计	1,724,563.71	10,263,625.49
----	--------------	---------------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055.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12,408.32	6,869,717.6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107,463.68	6,869,717.6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5,602.93	-303,614.1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85,602.93	-303,614.13

其他说明：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负数，系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708.13	-296.39
合计	-4,708.13	-296.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5,839.09	-318,187.9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7,749.44	390,477.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9,280.99	-126,213.5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641,191.34	-53,923.80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子公司上海料顿于2024年4月并表，其发生额仅包括4-6月金额。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8,649.37	-28,754.3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369.00	-1,250.00
合计	-74,018.37	-30,004.3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00.00		1,5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00.00		1,5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4,002.73	2,066.42	4,002.73
合计	5,502.73	2,066.42	5,502.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5.10	3,006.46	905.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5.10	3,006.46	905.1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0.04	
无法收回的款项		30.59	
违约金		88,243.63	
滞纳金	3,691.76		3,691.76
合计	204,596.86	91,280.72	204,596.86

其他说明：

本期对外捐赠系对北京理工大学捐赠教育基金。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9.12	-1,424.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905.43	601,742.01
合计	-176,996.31	600,317.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267,656.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40,148.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4,343.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09.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1,675.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189,704.14
加计扣除的影响	-3,865,793.07
所得税费用	-176,996.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485,573.63	5,540,809.56
利息收入	6,313,730.62	1,862,940.02
营业外收入	4,002.23	0.22
其他收益	1,565,532.26	10,058,390.01
合计	12,368,838.74	17,462,139.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648,000.50	9,705,147.55
付现销售费用	1,049,305.57	797,101.21
付现管理费用	4,383,685.77	4,912,096.64
付现研发费用	1,621,464.25	2,355,254.52
财务费用-手续费和其他	54,534.49	29,336.29

营业外支出	203,690.89	0.04
合计	18,960,681.47	17,798,936.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1,456,650,000.00	1,432,710,000.00
合计	1,456,650,000.00	1,432,71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456,000,000.00	1,711,600,000.00
合计	1,456,000,000.00	1,711,6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36,561.73	3,443,944.00
合计	15,036,561.73	3,443,944.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发行费用		5,000,000.2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1,450,121.72	
回购股份	40,367,199.17	
新租赁准则支付租金及租赁保证金	412,456.46	1,662,575.04
合计	92,229,777.35	6,662,575.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090,660.49	-436,324.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018.37	30,004.31
信用减值损失	2,641,191.34	53,923.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9,494.39	1,259,374.11
使用权资产摊销	961,338.50	2,153,669.37
无形资产摊销	212,553.74	180,086.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063.28	123,882.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8.13	29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4.90	3,006.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602.93	303,614.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4,094.15	-1,625,353.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07,463.68	-6,891,79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4,962.83	488,035.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4,081.94	113,706.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23,698.73	-4,828,936.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3,680.80	37,519,458.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75,431.60	-90,478,324.46
其他	387,000.00	1,049,33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11,346.25	-60,982,336.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4,508,193.97	994,557,896.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6,670,872.93	1,373,654,966.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162,678.96	-379,097,069.8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中，“其他”是本期增加的专项储备。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24,508,193.97	1,226,670,872.93
其中：库存现金		106.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4,508,193.97	1,226,670,766.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4,508,193.97	1,226,670,872.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50,438,520.89	14,018,871.1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50,438,520.89	14,018,871.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金额为 359,165.44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768,497.7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92,621.15	8,839,639.66
材料费	9,421,708.07	11,257,954.01
使用权资产摊销	77,651.31	910,515.17
技术服务及检测试验费	889,258.99	1,106,724.58
差旅费	706,086.35	414,157.44
折旧与摊销	1,406,496.98	284,560.08
办公费	155,619.78	476,911.15
房租物业费	41,271.32	407,781.55
其他	140,062.78	82,252.05
合计	24,430,776.73	23,780,495.6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430,776.73	23,780,495.6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上海料顿	2024/4/14		51.00	受让取得	2024/4/14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3,627,223.02	-612,891.84	5,229,625.90
国微中科	2024/4/11		55.00	受让取得	2024/4/11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95,742.41	440,573.9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上海料顿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87,953.7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787,953.7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评估公司对上海料顿基准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按照成本法确认。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料顿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7,745,966.72	27,753,837.19
货币资金	4,207.88	4,207.88
应收款项	2,517,471.02	2,517,471.02
预付款项	249,306.20	249,306.20
其他应收款	87,436.97	87,436.97
存货	24,443,333.34	24,443,333.34
合同资产	152,903.10	152,903.10
固定资产	66,758.00	74,628.47
使用权资产	168,849.82	168,84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00.39	55,700.39
负债：	34,453,767.91	34,453,767.91
应付款项	11,714,878.60	11,714,878.60

合同负债	21,087,262.00	21,087,262.00
应付职工薪酬	378,628.59	378,628.59
应交税费	98,135.84	98,135.84
其他应付款	928,312.88	928,312.88
租赁负债	192,825.07	192,825.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724.93	53,724.93
净资产	-6,707,801.19	-6,699,930.72
减：少数股东权益	705,000.00	705,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7,412,801.19	-7,404,930.7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聘请评估公司对上海料顿基准日为 2024 年 3 月 31 日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按照成本法确认。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信智航	北京	2,000.00	北京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100.00		设立出资
华信宇航	北京	2,0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出资
晶品镜像	北京	1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0.00		设立出资
九州帷幄	北京	100.00	北京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69.00		设立出资
西安晶品	西安	1,000.00	西安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设立出资
南通晶品	南通	20,000.00	南通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出资
重庆平戎	重庆	500.00	重庆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55.00		设立出资
上海图海	上海	300.00	上海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	70.00		设立出资
傲势科技	北京	1,0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5.00		设立出资
河北优利特	石家庄	1,200.00	石家庄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5.00		受让取得
上海料顿	上海	1,500.00	上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00		受让取得
国微中科	北京	600.00	北京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5.00		受让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子公司重庆平戎减持 45% 股份但仍持股 55% 达到控制。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庆平戎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61,650.97
差额	361,650.9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61,650.9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344,920.60			46,719.60		4,298,201.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44,920.60			46,719.60		4,298,201.0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659,313.12	10,206,387.10
合计	1,659,313.12	10,206,387.10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金额构成为：高精尖产业发展补贴资金 1,000,000.00 元、观察补助资金 300,000.00 元。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

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2,626,603.00	701,223.70
应收账款	256,680,071.40	24,711,565.69
其他应收款	5,240,415.85	2,391,781.22
合同资产	4,013,405.20	313,98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6,575.50	61,987.55
合计	279,267,070.95	28,180,547.20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9.60%（2023 年 12 月 31 日：66.4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6,726,249.85			6,726,249.85
应付账款	89,312,361.50	69,394,322.09		158,706,683.59
其他应付款	829,115.96	192,940.00		1,022,055.96
其他流动负债	1,866,567.98			1,866,567.98
合计	98,734,295.29	69,587,262.09		168,321,557.38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无外币业务。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 (1)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 (2) 敏感性分析：2024 年上半年度无银行借款。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62,094.41		20,262,094.41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62,094.41		20,262,094.41
(1) 债务工具投资		20,262,094.41		20,262,094.41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262,094.41	10,500,000.00	30,762,094.4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9、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平戎砺刃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在交易发生之日前 12 个月曾任晶品特装高管
重庆平戎骏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在交易发生之日前 12 个月曾任晶品特装高管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9.15	296.7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将重庆平戎 4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重庆平戎砺刃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3%、重庆平戎骏程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2%。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7,460,854.55	137,660,665.95
1 年以内小计	147,460,854.55	137,660,665.95
1 至 2 年	32,662,525.00	33,125,310.79
2 至 3 年	22,714,377.16	20,653,347.8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490,020.00	6,716,020.00
4 至 5 年	1,875,360.00	9,360.00
5 年以上		
合计	210,203,136.71	198,164,704.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203,136.71	100.00	19,046,177.97	9.06	191,156,958.74	198,164,704.61	100.00	17,310,710.59	8.74	180,853,994.02
其中：										
账龄组合	194,812,814.27	92.68	19,046,177.97	9.78	175,766,636.30	182,785,415.17	92.24	17,310,710.59	9.47	165,474,704.58
关联方组合	15,390,322.44	7.32			15,390,322.44	15,379,289.44	7.76			15,379,289.44
合计	210,203,136.71	100.00	19,046,177.97	9.06	191,156,958.74	198,164,704.61	100.00	17,310,710.59	8.74	180,853,994.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1,091,212.74	7,054,560.64	5.00
1-2 年	27,591,442.66	2,759,144.27	10.00
2-3 年	21,976,071.87	6,592,821.56	30.00
3-4 年	2,278,727.00	1,139,363.50	50.00
4-5 年	1,875,360.00	1,500,288.00	80.00
合计	194,812,814.27	19,046,177.97	9.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69,641.81		
1-2 年	5,071,082.34		
2-3 年	738,305.29		
3-4 年	3,211,293.00		
4-5 年			
合计	15,390,322.4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10,710.59	1,735,467.38				19,046,177.97
其中: 账龄组合	17,310,710.59	1,735,467.38				19,046,177.97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7,310,710.59	1,735,467.38				19,046,17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44	68,992,299.29		68,992,299.29	32.42	3,449,614.96
客户 55	40,489,140.00		40,489,140.00	19.03	2,024,457.00
客户 A1	19,091,102.58	744,990.00	19,836,092.58	9.32	4,339,579.09
客户 A4	10,253,682.72	647,177.20	10,900,859.92	5.12	1,224,292.76
客户 57	8,607,600.00	956,400.00	9,564,000.00	4.49	478,200.00
合计	147,433,824.59	2,348,567.20	149,782,391.79	70.38	11,516,143.8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326,328.71	9,332,151.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181,330.83	57,661,218.10
合计	67,507,659.54	66,993,36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10,326,328.71	9,332,151.61
合计	10,326,328.71	9,332,151.6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0,117,279.82	33,934,667.12
1年以内小计	30,117,279.82	33,934,667.12
1至2年	3,781,715.00	1,077,672.00
2至3年	8,014,011.66	7,160,806.36
3年以上		
3至4年	3,177,051.70	4,958,783.00
4至5年	3,866,786.67	6,634,907.78
5年以上	9,619,109.37	4,907,205.26
合计	58,575,954.22	58,674,041.5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	55,990,211.55	55,990,211.55
保证金	1,440,172.00	1,621,172.00
押金	950,807.97	940,807.97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
其他	194,762.70	21,850.00
合计	58,575,954.22	58,674,041.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2,823.42			1,012,823.4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1,799.97			381,799.9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1,394,623.39			1,394,623.3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2,823.42	381,799.97				1,394,623.39
其中：账龄组合	1,012,823.42	381,799.97				1,394,623.39
关联方组合						
合计	1,012,823.42	381,799.97				1,394,623.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信宇航	33,718,641.94	57.56	资金拆借	5年以内	

九州帷幄	10,316,271.78	17.61	资金拆借	5年以内	
晶品镜像	5,605,297.83	9.57	资金拆借	5年以内	
西安晶品	3,350,000.00	5.72	资金拆借	5年以内	
上海图海	3,000,000.00	5.12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合计	55,990,211.55	95.58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0,645,000.00		270,645,000.00	264,745,000.00		264,745,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95,055.36		295,055.36			
合计	270,940,055.36		270,940,055.36	264,745,000.00		264,745,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通晶品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华信宇航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华信智航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重庆平戎	5,000,000.00		2,250,000.00	2,750,000.00		
上海图海	2,100,000.00			2,100,000.00		
九州帷幄	345,000.00			345,000.00		
西安晶品	6,000,000.00			6,000,000.00		
晶品镜像	300,000.00			300,000.00		
傲势科技	5,500,000.00			5,500,000.00		
河北优利特	5,500,000.00			5,500,000.00		
上海料顿		7,650,000.00		7,650,000.00		
国微中科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264,745,000.00	8,150,000.00	2,250,000.00	270,645,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保利防务				295,055.36						295,055.36	
小计				295,055.36						295,055.36	
合计				295,055.36						295,055.3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079,854.64	20,545,877.16	53,992,714.49	37,918,449.80
其他业务			793,937.43	653,947.90
合计	29,079,854.64	20,545,877.16	54,786,651.92	38,572,397.7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军用机器人	22,804,247.79	16,258,202.12	22,804,247.79	16,258,202.12
智能感知设备	4,743,123.02	3,231,692.90	4,743,123.02	3,231,692.90
模拟仿真	673,902.15	514,711.17	673,902.15	514,711.17
技术服务	858,581.68	541,270.97	858,581.68	541,270.9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北	27,325,900.79	19,329,676.27	27,325,900.79	19,329,676.27
西南	738,315.04	436,809.73	738,315.04	436,809.73
华中	427,433.63	336,862.61	427,433.63	336,862.61
西北	314,159.29	241,857.18	314,159.29	241,857.18
华东	155,973.45	114,427.81	155,973.45	114,427.81
中南	118,072.44	86,243.56	118,072.44	86,243.5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两方+监督	22,773,274.34	16,736,482.03	22,773,274.34	16,736,482.03
普通合同	6,306,580.30	3,809,395.13	6,306,580.30	3,809,395.1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9,079,854.64	20,545,877.16	29,079,854.64	20,545,877.16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招投标	22,773,274.34	16,736,482.03	22,773,274.34	16,736,482.03
直接采购	6,306,580.30	3,809,395.13	6,306,580.30	3,809,395.13
合计	29,079,854.64	20,545,877.16	29,079,854.64	20,545,87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5,055.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06,256.88	6,087,045.42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951,312.24	6,087,045.4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0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6,719.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21,860.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		

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189.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7,13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539.84	
合计	5,998,011.4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5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